

古龍

作品集

小李飛刀系列

多情劍客無情劍 下

◎ 太白文藝出版社





古龍

作品集

【第十六卷】

多情劍客無情劍（下）

太白文艺出版社

第三十九回 阿 飞

月仍未缺。

山泉在月光下看来就像是条闪着光的银带。

李寻欢手里提着那酒瓶，瓶子里还剩下半瓶酒，夜很静，流水的声音在静夜中听来就像是音乐。

他沿着山泉，慢慢地走着，走得并不急。他不愿在天还未亮时就走到阿飞住的地方，免得惊扰他们的好梦。

他从不愿打扰别人。

但无论什么人，无论在什么时候来打扰他，都没有关系。

那老太婆，绝不是林仙儿改扮的。

林仙儿到哪里去了呢？

李寻欢揉了揉自己的眼睛：“难道我已老眼昏花？”

月已落，星已稀，东方渐渐现出曙色，天终于亮了，秋已残，梅花已渐渐开放。

李寻欢忽然闻到一阵淡淡的幽香，抬起头，梅林已在望。

梅林深处，已隐约可以望见木屋一角。

面对着这一片梅林，李寻欢似乎又变得痴了。

幽谷中的梅树虬披如铁，妙趣天成，绝非红尘中的俗梅可比，但世上又有什么地方的梅花，能比得上自己家园中的梅花？

梅林旁，就是泉水的尽头。

一股飞泉，自半山倒挂而下，衬着这片梅花，更宛如图画。

图画中竟有个人。

李寻欢也看不到这人的脸，只看出他穿着套很干净很新的青布衫裤，头发也梳理得很光很亮。

他手里提着水桶，穿过梅林，走入木屋。

这人的身材虽然和阿飞差不多，但李寻欢却知道他绝不会是阿飞，阿飞的样子绝不会如此拘谨，头发也不会梳得这么亮。

那么这人是谁？



李寻欢想不出有谁会和阿飞住在一起。

他立刻赶了过去。

木屋的门是开着的，屋子里虽没有什么华丽的陈设，但却收拾得窗明几净，一尘不染。

桌子的角落里有一张八仙桌，那穿新衣的少年正从水桶里拧出了一块抹布，开始抹桌子。

他抹得比孙驼子还要慢，还要仔细，看来好像这桌子上只要有一点灰尘留下来，他就见不得人了似的。

李寻欢从背后走过去，觉得他的背影实在很像阿飞。

但他绝不会是阿飞。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像阿飞抹桌子的模样，但这人既然也住在这里，自然一定是认得阿飞的。

他至少应该知道阿飞在哪里。

李寻欢轻轻咳嗽了一声，希望这人回过头来，他才好向他打听。

这人的反应并不快，但总算还是慢慢地回过头来。

李寻欢呆住了。

他认为绝不会是阿飞的人，竟然就是阿飞。

阿飞的容貌当然并没有变，他的眼睛还是很大，鼻子还是很挺，看来还是很英俊，甚至比以前更英俊了些。

但他的神情却已变了，变得很多。

他眼睛里已失去了昔日那种慑人的魔力，面上那种坚强、孤傲的神情也没有了，竟变得很平和，甚至有些呆板。

他看来也许比以前好看了，干净多了，但以前他那种咄咄逼人的神采，那种令人炫目的光芒，如今却已不复再见。

这真的就是阿飞？

这真的就是昔日那孤独地走在冰雪中，死也不肯接受别人恩惠的少年？真的就是那快剑如风，足以令天下群雄胆寒的少年？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像，现在这身上穿着新衣服，手里拿着块抹布的人，就是以前他所认识的阿飞！

阿飞自然也看到了李寻欢。

他先是觉得很意外，表情有些发怔，然后脸上才渐渐露出了一丝微笑——谢天谢地，他笑得总算还和以前同样动人。

李寻欢也笑了。

他面上虽然在笑，心头却有些发苦。

两人就这样面对面地瞧着，面对面地笑着，谁也没有移动，谁也没有说话，可是两人的眼睛却已渐渐湿润，渐渐发红……

也不知过了多久，阿飞才缓缓道：“是你。”

李寻欢道：“是我。”

阿飞道：“你毕竟还是来了。”

李寻欢道：“我毕竟还是来了。”

阿飞道：“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

李寻欢道：“我是一定要来的。”

他们说话都很慢，因为他们的语声已有些哽咽，说到这里，两人又闭上嘴，像是已无话可说。

但就在这时，阿飞突然从屋子里冲了出来，李寻欢也突然从外面冲了进去，两人在门口几乎撞到一起，互相紧紧握住了手。

两人的呼吸都似已停顿，过了很久，李寻欢才长长吐出口气来，勉强将自己心头的激动压下，道：“这两年来，你过得还好么？”

阿飞慢慢地点了点头，道：“我……我很好，你呢？”

李寻欢道：“我？我还是老样子。”

他举起了另一只手上的酒瓶，带着笑道：“你看，我还是有酒喝，连我那咳嗽的毛病，这两年都好像已经被酒驱走了，你……”

一句话未说完，他又咳嗽起来，咳个不停。

阿飞静静地望着他，似已有泪将落。

突听一人道：“你看你，李大哥来了，你也不请人家到屋里坐，却像个呆子般站在门口，也不怕人家看了笑话么？”

语声美而媚，带着三分埋怨，七分娇媚。

林仙儿终于露面了。

林仙儿却还是一点也没有变。

她还是那么年轻，那么美丽，笑起来也还是那么明朗，那么可爱，她的眼睛还是发着光，亮得就像是天上的明星。

若有人一定要说她已变了，那就是她已变得比以前更成熟，更有光彩，更有吸引人的魅力。

她就站在那里，温柔地瞧着李寻欢，柔声道：“快两年了，李大哥也

不来看看我们，难道已经将我们忘了吗？”

无论谁听到这句话，都一定会认为李寻欢早已知道他们住的地方，却始终没有来探望他们。

李寻欢笑了，缓缓道：“你又没有用轿子来接我，我怎么办呢？”

林仙儿眨了眨眼睛，笑道：“说起轿子，我倒也真想坐一次，看看是什么滋味。”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你没有坐过轿子？”

林仙儿垂下了头，幽幽道：“像我这样的人，哪有坐轿子的福气。”

李寻欢道：“但昨夜镇上，我看到有个人坐轿经过，那人真像你。”

他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林仙儿。

林仙儿面上却连一点惊慌的表情都没有，反而笑道：“那一定是在梦中走出去的……你说是吗？”

后面一句话，她是对阿飞说的。

阿飞立刻道：“每天晚上她都睡得很早，从来没有出去过。”

李寻欢心里又打了个结。

他知道阿飞是绝不会在他面前说谎的，但林仙儿若一直没有出去，昨天晚上从轿子走出来的那女人是谁呢？

林仙儿已靠近阿飞身旁，将阿飞本来已很挺的衣服又扯平了些，目中带着无限温柔，轻轻道：“昨天晚上你睡得还好么？”

阿飞点了点头。

林仙儿柔声道：“那么你就陪李大哥到外面去走走，我到厨房去做几样菜，替大哥接风。”

她瞟了李寻欢一眼，嫣然道：“外面的梅花已快开了，我知道李大哥最喜欢梅花……是吗？”

阿飞走路的姿势似也变了。

他以前走路时身子虽然永远挺得笔直，每一步迈出去，虽然都有一定的距离，但他的肌肉却是完全放松的。

别人走路是劳动，在他，却是种休息。

现在他走路时身子已没有以前那么挺了，仿佛有些神不思属，心不在焉，却又显得有些紧张。

他显然已不能完全放松自己。

两人走了很长的一段，李寻欢还没有说话。

因为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

他本想问问阿飞，为什么要躲到这里来，林仙儿是否已承认了自己的罪行，她劫来的财富是否已还给了失主。

但他都没有问。

他不愿触及阿飞的隐痛。

阿飞也沉默着，又走了很长的一段路，他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我对不起你。”

李寻欢也叹了口气，道：“你为了救我，不惜自认为梅花盗，甚至连自己的性命都不要了，这样若也算对不起我，我倒真希望天下人都对不起我了。”

阿飞似乎全没有听他说话，缓缓接着道：“我走的时候，至少应该告诉你一声的。”

李寻欢柔声道：“我知道你一定有你的苦衷，我不怪你。”

阿飞黯然道：“我也知道我不该这么做，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无法对她下手，我……我实在已离不开她。”

李寻欢笑道：“一个男人爱上了一个女人，本是天经地义的事，一点也没有错，你为什么偏偏要责怪自己。”

阿飞道：“可是……可是……”

他神情忽然激动了起来，大声道：“可是我却对不起你，也对不起那些受了梅花盗之害的人。”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试探着问道：“但她已改过了，是吗？”

阿飞道：“我们临走的时候，她已将所有劫来的财物都还给了别人。”

李寻欢道：“既然如此，还难受什么？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这句话你不懂？”

他不愿阿飞再想这件事，忽然抬头笑道：“你看，这棵树上的梅花已开了。”

阿飞道：“嗯。”

李寻欢道：“你可知道已开了多少朵？”

阿飞道：“十七朵。”

李寻欢的心沉落了下去，笑容也已冻结。

因为他数过梅花。

他了解一个人在数梅花时，那是多么寂寞。

阿飞也抬起头，喃喃道：“看来又有一朵要开了，为何它们要开得



这么早呢？开得早的花朵，落得岂非也早些……”

木屋一共有五间，一间客厅，一间贮物，后面的是厨厕，剩下的两间屋子里，都摆着床。

较大的一间陈设较精致，还有梳妆台。

阿飞道：“仙儿就睡在这里。”

较小的一间也收拾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

阿飞道：“这是我的屋子。”

李寻欢默然。

他这才知道阿飞和林仙儿原来一直还是分开来睡的。两人在这里共同生活了两年，而阿飞又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

李寻欢觉得很意外，也很佩服。

阿飞脸上忽然露出一丝微笑，道：“你若知道这两年来我睡得多早，一定会奇怪。”

李寻欢道：“哦？”

阿飞道：“天一黑我就睡了，一沾枕头就睡着，而且一觉睡到天亮，从不会醒。”

李寻欢沉吟着，微笑道：“生活有了规律，睡得自然好。”

第四十回 奸 情

阿飞道：“这两年来，我日子的确过得很平静……我一生中从未有过如此安定平静的日子，她……她确实对我很好。”

李寻欢笑道：“听到你说这些话，我也很高兴，太高兴了……”

他自然不愿被阿飞看出他笑得有些不自然，嘴里说着话，头已转了过去，四面观望着，突然又道：“你的剑呢？”

阿飞道：“我已不用剑了。”

李寻欢这才真的吃了一惊，失声道：“你不用剑了？为什么？”

阿飞道：“剑是凶器，而且总会让我想起那些过去的事。”

李寻欢道：“这是不是她劝你的？”

阿飞道：“她自己也放弃了一切，我们都想忘记过去，从头做起。”

李寻欢点着头，缓缓道：“很好，很好，很好……”

他本来像是还有话要说的，但这时林仙儿的呼声已响起：“菜已摆上桌了，老爷们还不想回来么？”

菜不多，却很精致。

林仙儿的菜居然烧得这么好，倒也是件令人想不到的事。

除了菜之外，桌上当然还有酒杯，但酒杯里装的却是茶。

林仙儿笑道：“山居简陋，仓猝间无酒为敬，只好以茶作酒了。”

李寻欢笑道：“幸好我还带了半瓶酒来……”

他目光四转，终于找到了方才摆在椅子角落里的那酒瓶，先将自己杯中的茶一饮而尽，向阿飞笑道：“来，你也快把茶喝完，我替你倒酒。”

阿飞没有说话。

林仙儿微笑着，笑得很可爱。

阿飞突然道：“我戒酒了。”

李寻欢又吃了一惊，失声道：“你戒酒了？为什么？”

阿飞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

林仙儿嫣然道：“酒喝多了，对身体总不太好的，李大哥你说是吗？”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了，才慢慢地笑了，道：“不错，酒喝多了，就会变得像我这样子，我若能倒退十几二十年，我一定也要戒酒的。”

阿飞低下头，开始吃饭。

他看来又有些心不在焉，刚夹起个肉丸，就掉在桌上。

林仙儿白了他一眼，道：“你看你，吃饭就像个孩子似的，这么不小心。”

阿飞默默的，又将掉在桌上的肉丸夹起。

林仙儿又白了他一眼，柔声道：“你看你，肉丸掉在桌上，怎么还能吃呢？”

她自己夹起个肉丸，送到阿飞嘴里。

晚饭的菜比午饭更好，然后，天就黑了。

李寻欢睡在阿飞的床上，阿飞睡在客厅里。

林仙儿亲自为他们换上了干净的被单，铺好床，又将一套干净的衣服放在阿飞的床头。

“我喜欢小飞每天换衣服。”

临睡之前，她打了盆水，看着阿飞洗手洗脸，等阿飞洗好了，她又将手巾拿过来，替阿飞擦耳朵。

“小飞像是个大孩子，洗脸总是不洗耳朵。”

阿飞睡下去，她就替他盖好被。

“这里比较冷，小心晚上着了凉。”

她对阿飞服侍得实在是无微不至，就算是一个最细心的母亲，对他自己的孩子也未必有如此体贴。

阿飞应该算是幸福极了。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李寻欢却有点不明白，他实在不知道阿飞这种生活是幸福，还是痛苦。

尤其是林仙儿在温柔地呼唤着“小飞”的时候，李寻欢就会不自主想到昨夜他听到从轿子里发出的声音！

“小飞，不要这样……在这里不可以……”

上官飞是“小飞”，阿飞是“小飞”，除了他们两人之外，到底还有多少个“小飞”呢？

假如世上所有的男人的名字都叫做“飞”，她倒省事得很，因为她至少总不会将名字叫错了。

李寻欢也不知是觉得可笑，还是很可悲。

外面鼻息沉沉，阿飞果然一沾枕头就已睡着。

李寻欢却没有这么好的福气，自从三岁以后，他就从来也没有这么早睡过，杀了他也睡不着。

林仙儿的屋里一点动静都没有，也像是睡着了。

李寻欢披衣起床，悄悄走了出去。

有很多事他都想找阿飞聊聊。

但阿飞却睡得很沉，推也推不醒，就算是条猪也不会睡得这么沉的，何况是比狼还有警觉的阿飞。

李寻欢站在阿飞床头，沉思着，面上渐渐露出了愤愤的表情。

“她每天都睡得很早……从不出去……”

“天一黑我就睡了，一觉睡到天亮，从不会醒。”

李寻欢记得今天晚上吃的汤是排骨汤，炖得很好，阿飞喝了很多，林仙儿也一直在劝着李寻欢多喝些。

幸好排骨汤是用砂锅子炖的，李寻欢虽不俗，却从来不吃砂锅。幸好他又是个从不忍当面拒绝别人好意的人。

他虽没有拒绝，却趁林仙儿到厨房去添饭的时候，将她盛给他的是一大碗汤给阿飞喝了。

他记得林仙儿回来时看到他的汤碗已空，笑得就更甜。

她在汤里放了什么迷药？

每天晚上一大碗汤，所以阿飞每天都睡得很沉。

阿飞睡沉了，她无论去做什么，阿飞也不会知道。

但她为何不索性在汤里放些毒药？

这自然是因为阿飞还有利用的价值。

李寻欢目中射出了怒火，突然转身，用力去拍林仙儿的门。

门里没有声音，没有回应。

李寻欢一生中从未踢破过别人的房门，闯入别人的屋子。

但这一次却是例外。

屋子里果然没有人，林仙儿到哪里去了？

镇外小楼的灯光，还是淡淡的粉红色。

上一次李寻欢从小楼走到阿飞的木屋，几乎走了一夜，但这一次他从阿飞的木屋走到这里，却只用了半个多时辰。



这一次，他算准林仙儿必定在这小楼上。

他正考虑着是否现在就闯进去，小楼上的门突然开了。

一个人慢慢地走了出来，看来也和上官飞一样，神情虽然很愉快，却显得有些疲倦。

从门里射出的灯光，照在他身上。

他穿着的是一身很合身的黑衣服，眼睛里闪着光。

李寻欢本不是个容易吃惊的人，但一看到他，就又吃了一惊。

他怎么也想不到从这扇门里走出的人，竟是郭嵩阳！

只见门里面伸出一只白生生的手，拉着郭嵩阳的手。

晚风中传来一阵阵低语，似在珍重再见，再三叮咛。

过了很久，这只手才缓缓松开。

又过了很久，郭嵩阳才慢慢走下楼梯。

他走得很慢，不时回头，显然还有些舍不得走。

但小楼上的门却已关了……

这一切情形，都完全和上官飞出来时一样，除了上官飞和郭嵩阳外，还有多少人上过这小楼？

这小楼上究竟是天堂，还是地狱？

李寻欢不但觉得很悲哀，也很愤怒，他悲哀是为了阿飞而悲哀，愤怒也是为阿飞而愤怒。

他几乎从未如此愤怒过。

方才他已忍不住要冲过去，当面揭穿林仙儿的秘密，但郭嵩阳也可算是他的朋友，而且也是个男子汉！

他不忍令郭嵩阳难堪。

只见郭嵩阳仰首望天，长长吸了口气，脚步才渐渐加快。

但走了两步，他脚步突又停住，厉声道：“是什么人躲在那里，出来！”

“嵩阳铁剑”果然不愧是当今天下顶尖高手，他的警觉之高，反应之快，都绝非上官飞可比。

无论从什么地方走出来，他头脑还是能保持清醒；但他却也绝对想不到从树后走出来的人竟是李寻欢！

从小楼到“停车爱醉枫林晚”并不远，两人在这段路上说的话也不

多,而且都没有说出自己心里想说的话。

但有些话迟早总是要说出来的。

酒店已打烊了,但世上哪有能挡得住他们的门?他们在柜台上留下锭银子,从柜台后拿出一坛酒。

然后,他们就坐在这酒店的屋脊上,开始喝酒。

李寻欢在很多地方都喝过酒,但坐在屋脊上喝酒,这还是生平第一次,他发觉这真是个喝酒的好地方。

现在,一坛酒已只剩下半坛了。

郭嵩阳喝得真不少——有李寻欢这样的酒伴,有清风明月沽酒,无论谁都会多喝几杯的。

有些话是只有在酒喝多了时才会说出来的。

郭嵩阳忽然道:“你……你自然知道我到那楼上去做什么。”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知道你是男人。”

郭嵩阳道:“你自然也知道在那楼上的人是谁。”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我……我并不常来找她。”

李寻欢道:“哦?”

郭嵩阳道:“我只有在心情不好的时候,才会来找她。”

李寻欢默默地点了点头。

他很了解他的心情,他也知道被人击败的滋味并不好受。

郭嵩阳道:“我也认得很多女人,但她却是最能令我愉快的一个。”

李寻欢沉默着,缓缓道:“你可知道她是怎样的一个女人么?”

郭嵩阳喝了口酒,道:“我认得她已很久了。”

李寻欢道:“她对你怎样?”

郭嵩阳笑了,道:“她会对我怎样?这种女人对任何人都是一样的,只看那男人是不是有被她利用的价值。”

李寻欢道:“你也知道她在利用你?”

郭嵩阳又笑了,道:“我当然知道,但我却一点也不在意,因为我也在利用她。只要她能给我愉快,我付出代价又有何妨?”

李寻欢慢慢地点了点头,道:“这的确是很公平的交易,可是……你们的交易若是伤害到别人,你也不在意么?”

郭嵩阳道:“会伤害到谁?”

李寻欢道:“自然是爱她的人。”



郭嵩阳叹了口气，道：“我有时真不懂，女人为什么总是要伤害爱她的人？”

李寻欢笑了笑，道：“这也许是因为她只能伤害爱她的人，你若不爱她，怎么被她伤害？……你若不爱她，她无论做什么事，你根本都不会放在心上。”

郭嵩阳微笑道：“你对女人好像了解得很多。”

李寻欢道：“世上绝没有任何一个男人能真的了解女人，若有谁认为自己很了解女人，他吃的苦头一定比别人更大。”

郭嵩阳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阿飞真的很爱她？”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我知道她是阿飞的朋友，也知道阿飞是你的朋友。”

李寻欢没有说话。

郭嵩阳道：“但我却不认得阿飞，也从未见到过他。”

李寻欢道：“你用不着解释，我并没有怪你。”

郭嵩阳又沉默了很久，才问道：“阿飞现在还和她在一起么？”

李寻欢道：“是。”

他长叹了一口气，接着又道：“他爱她虽比你深得多，但他和她的关系却远不及你亲密。”

郭嵩阳很诧异道：“难道她并没有和他……”

李寻欢苦笑道：“无论谁都可以，就是他不可以。”

郭嵩阳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他尊敬她，从不愿勉强她，她是他心目中的圣女……她自然希望他永远保留这种印象。”

他苦笑着接道：“其实女人是生来被人爱的，而不是被人尊敬的，男人若对一个根本不值得尊敬的女人尊敬，换来的一定是痛苦和烦恼。”

郭嵩阳道：“如此说来，她的所做所为，阿飞一点也不知道？”

李寻欢道：“完全不知道。”

郭嵩阳道：“你为何不告诉他？”

李寻欢叹道：“我纵然告诉他，他也不会相信，一个男人若是爱上了一个女人，他的耳朵就会变聋了，眼睛也会变瞎了，明明很聪明的人也会变成傻子。”

郭嵩阳沉吟着，缓缓道：“你难道要我去告诉他？”

李寻欢黯然道：“他是个很有作为的青年，也是我的好朋友，我不忍心眼看他败在这种女人的手上。”

郭嵩阳默然无语。

李寻欢道：“我生平从未求人，但这一次……”

郭嵩阳突然打断了他的话，道：“可是……我说的话，他就会相信么？”

李寻欢道：“至少你和她的关系，她总不能完全否认的。”

郭嵩阳霍然长身而起，道：“好，我陪你去。”

李寻欢紧紧握住他的手，道：“我的确没有看错你，我相信你和阿飞也一定会变成很好的朋友。”

郭嵩阳长叹道：“好朋友只要有一个就已足够，他能交到一个像你这样的朋友，已可算是不虚此生！”

木屋里竟没有人！

阿飞睡过的床，还铺在客厅里，厨房里还摆些昨夜吃剩下的茶，但炖汤的汤锅却已空了，而且也已洗得干干净净。

林仙儿的卧房里一切东西都还是老样子，被李寻欢闯破的门在风中微微摇晃着，不时发出“吱吱”的声响。



第四十一回 狡兔

阿飞屋子里的东西也没有移动过，他们什么东西都没有带走，甚至连那套衣服都还摆在床头。

但他们的人却已走了！显然走得很匆忙。

阿飞竟然又不辞而别，李寻欢简直不能相信，望着那扇被他撞破的门，他忽又弯下腰去剧烈地咳嗽起来。

郭嵩阳背负着双手，静静地望着他，等他咳完了，郭嵩阳才缓缓道：“你说阿飞是你的好朋友。”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但你却不知道他已走了。”

李寻欢默然半晌，勉强笑了笑，道：“也许，他遇着了什么意外，也许……”

郭嵩阳淡淡道：“也许是因为他比较听女人的话。”

他不让李寻欢反驳，立刻又接着问道：“他们已在这里住了很久？”

李寻欢道：“快两年了。”

郭嵩阳道：“但两年以前，她已约我在那小楼上见过面了，这地方说不定就是她的老窝。”

李寻欢苦笑道：“狡兔三窟，她的窝必定不止这一处。”

郭嵩阳叹了口气，道：“可惜我却只知道这一处。”

李寻欢没有说话，慢慢地走入林仙儿的屋子。

屋子里有一张床、一张橱、一张桌。

床帐是用淡青色的夏布缝成的，床上的被褥很零乱，好像有人睡过，但这当然只不过是做出来给阿飞看的。

橱子里的衣服并不多，而且都很朴素，桌上有个小小的梳妆匣，里面也并没有什么花粉。

这当然也只不过因为那小楼才是她更衣化装的地方。

屋子里每样东西，李寻欢都看得很仔细，但这些都是很普通的東西，他又能看出什么来呢？

郭嵩阳道：“我出来的时候，她留在楼上，现在她却已回来过，而且

已经将阿飞带走了，我们在路上竟未发现她的踪迹……”

李寻欢沉声道：“这只不过因为她走的是另外一条路。”

郭嵩阳道：“另外一条路，这里四面环山，难道还有什么捷径？”

李寻欢道：“捷径也许就在山腹里。”

他忽然揭起了床板。

床下果然有条秘道……

山腹中空，秘道穿过山腹。

李寻欢一走下来，就已知道出口在哪里了。

郭嵩阳道：“以你看，这条路的出口是在什么地方？”

李寻欢道：“那小楼上的床下。”

郭嵩阳道：“我也是这么想……”

他冷冷笑了笑，冷冷接着道：“下了这张床，就上那张床，她做事倒真不肯浪费时间。”

李寻欢淡淡道：“她的约会很忙，时间自然宝贵得很。”

郭嵩阳面色变了变——他虽然也明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但听到别人当面说出来，心里还是有些不舒服。

男人们常嘲笑女人们的气量小，其实男人自己的气量也未必就比女人大多少，而且远比女人自私得多。

他们就算有了一万个女人，却还是希望这一万个女人都只有他一个男人，他就算早已不喜欢那女人，却还是希望那女人永远只喜欢他。

秘道自然不会太长。

秘道的出口，果然就在那小楼上卧室中的床下。

这张床可比那张床漂亮多了，锦帐上流苏纓络缤纷，床上的鹅毛被软得就像是云堆，教人一陷进去，就爬不出来。

林仙儿自然不会有，屋子里只有那穿红衣服的小姑娘。

她正坐在妆台旁很专心地绣着花，绣的是一面鸳鸯戏水的枕头，这正和屋子里的情调非常配合。

李寻欢他们突然走进来，她也并没有吃惊。

她像是早已算准他们会来了。

她只是用眼角瞟了他们一眼，嫣然道：“原来你们是认得的。”

郭嵩阳沉着脸，厉声道：“这里只剩下你一个人了？”

小姑娘嘟起嘴，道：“你这么凶干什么？每次你来的时候，替你铺床的是我，替你收被的也是我，你难道已忘了么？”